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网上直销平台 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开通部分基金相关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2022年12月5日(含)起,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办理下列基金相关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不投交易级差。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针对上述基金相关份额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宜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在申购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充分了解网上交易的风险,特别是网上交易风险,并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零存整取等投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公司网站: <http://www.dfham.com>  
(2)客户服务热线: 400-920-0808  
(3)公司授权网上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深圳众禄基金 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 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协商一致,自2022年12月2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下列基金相关份额,并同步开通该基金在众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方红双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12<br>C类:010313 |
| 2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3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4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5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6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二、业务办理

自2022年12月7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相关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无级差。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88-8877  
公司网站: [www.jmmw.com](http://www.jmmw.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站: [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

四、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具体事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基金的风险购买及交易级差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3.关于相关基金开放或暂停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投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5.本公告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 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协商一致,自2022年12月2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下列基金相关份额,并同步开通东方红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外的其余基金份额在东方财富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

| 序号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1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2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3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4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5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 6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类:010320<br>C类:010321 |

二、业务办理

自2022年12月5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相关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及除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外其他基金份额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无级差。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357  
公司网站: [www.xzsec.com](http://www.xzsec.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站: [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

四、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具体事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基金的风险购买及交易级差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相关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3.关于相关基金开放或暂停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投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5.本公告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 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自2022年12月5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下列基金相关份额,并同步开通下列基金在交通银行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列表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基金代码   |
|--------|---------------------|--------|
| 010320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 010321 |
| 010321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0322 |
| 010322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0323 |
| 010323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0324 |
| 010324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0325 |
| 010325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 010326 |

二、业务办理

自2022年12月5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交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持有期间需在每期扣款后次日到账,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无级差。

三、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59  
公司网站: [www.bankcomm.com](http://www.bankcomm.com)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站: [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

四、重要提示

1.代理销售机构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具体事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基金的风险购买及交易级差等,请投资者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规定。

2.关于上述基金具体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

3.关于上述基金开放或暂停申购、赎回、限制大额申购等业务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以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4.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投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5.本公告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5只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 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经与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基金备案,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12月5日(含)起对本公司旗下5只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同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基金信息更新对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修改,前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12月5日(含)起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及简称

本次修改涉及5只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的简称,代码如下:

| 基金名称            | C类基金份额简称 | C类基金份额代码 |
|-----------------|----------|----------|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东方红中证红利C | 010326   |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东方红中证红利C | 010327   |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东方红中证红利C | 010328   |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东方红中证红利C | 010329   |
| 东方红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东方红中证红利C | 010330   |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基金现有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增加C类基金份额。其中4只基金原有的基金份额为前基金A类基金份额,同时增加C类基金份额。

上述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及公布基金净值信息。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C类基金份额自开市日的基金净值前值同当日该基金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前值。其中4只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业务日的基金净值前值同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净值前值。

之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单独计算各基金净值信息。

二、C类基金份额相关费用

1.申购费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均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均按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赎回,适用费率按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 持有时间(L)  | 费率    |
|----------|-------|
| L≤7日     | 1.50% |
| 7日<L≤30日 | 0.75% |
| L>30日    | 0     |

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扣除应归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部归基金财产。

三、管理费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年费率为1.50%。

四、托管费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托管费率年费率为0.25%。

五、销售服务费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均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50%的年费率计提。

六、基金名称变更

三、C类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均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四、C类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中心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7楼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外马路100号东方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杨斌

联系电话:(021) 63321585

联系人:于莉

客服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站: [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

五、其他销售机构

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www.dfham.com](http://www.dfham.com))、东方红资产管理APP、基金管理人微信服务和基金管理人指定且授权的电子交易平台,个人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上述网上交易系统,在与本公司达成网上交易的相关协议、接受本公司有关服务条款、并签署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业务规则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六、相关业务规则

1.申购金额的限制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和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以各销售机构的系统规定为准。单笔再投资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上述基金单笔申购金额。

2.赎回最低份额的限制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C、东方红中证红利混合C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每次对该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转换等原因导致单个基金交易账户内剩余的C类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登记机构可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东方红中证红利混合C、东方红中证红利混合C、东方红中证红利混合C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每次对该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七、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内容并按照《信息披露办法》规定进行披露。

(2)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12月5日(含)起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本公司将开通上述基金C类基金份额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份额(由本公司注册登记,且已公告开通基金转换业务)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可办理转换业务的基金列表详见,可登录<https://www.dfham.com/service/selfhelp/zhuanchuan/index.html>查询,各基金业务规则及交易规则详见各基金相关公告,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则为准。

(3)上述基金更新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于2022年12月2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dfha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询。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咨询。

(4)风险提示:本公司坚持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我公司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提示,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日

附件1: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 修改内容     | 修改前                        | 修改后                        |
|----------|----------------------------|----------------------------|
| 一、基金名称   | 1.基金名称: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基金名称: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基金简称   | 2.基金简称: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基金简称: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基金代码   | 3.基金代码: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基金代码: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基金管理人  | 4.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4.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五、基金托管人  | 5.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六、基金销售机构 | 6.基金销售机构: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6.基金销售机构: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七、基金募集   | 7.基金募集: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基金募集: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八、基金上市   | 8.基金上市: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8.基金上市: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九、基金赎回   | 9.基金赎回: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9.基金赎回: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基金转换   | 10.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0.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一、基金费用  | 11.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1.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二、基金收益  | 12.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2.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三、基金估值  | 13.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3.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四、基金分配  | 14.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4.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五、基金终止  | 15.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5.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六、基金其他  | 16.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6.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七、基金附则  | 17.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7.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八、基金合同  | 18.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8.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十九、基金托管  | 19.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19.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基金销售  | 20.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0.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一、基金转换 | 21.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1.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二、基金费用 | 22.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2.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三、基金收益 | 23.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3.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四、基金估值 | 24.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4.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五、基金分配 | 25.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5.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六、基金终止 | 26.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6.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七、基金其他 | 27.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7.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八、基金附则 | 28.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8.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二十九、基金合同 | 29.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29.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基金托管  | 30.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0.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一、基金销售 | 31.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1.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二、基金转换 | 32.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2.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三、基金费用 | 33.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3.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四、基金收益 | 34.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4.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五、基金估值 | 35.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5.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六、基金分配 | 36.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6.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七、基金终止 | 37.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7.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八、基金其他 | 38.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8.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三十九、基金附则 | 39.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39.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基金合同  | 40.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0.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一、基金托管 | 41.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1.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二、基金销售 | 42.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2.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三、基金转换 | 43.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3.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四、基金费用 | 44.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4.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五、基金收益 | 45.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5.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六、基金估值 | 46.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6.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七、基金分配 | 47.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7.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八、基金终止 | 48.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8.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四十九、基金其他 | 49.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49.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基金附则  | 50.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0.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一、基金合同 | 51.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1.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二、基金托管 | 52.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2.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三、基金销售 | 53.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3.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四、基金转换 | 54.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4.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五、基金费用 | 55.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5.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六、基金收益 | 56.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6.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七、基金估值 | 57.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7.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八、基金分配 | 58.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8.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五十九、基金终止 | 59.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59.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基金其他  | 60.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0.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一、基金附则 | 61.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1.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二、基金合同 | 62.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2.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三、基金托管 | 63.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3.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四、基金销售 | 64.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4.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五、基金转换 | 65.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5.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六、基金费用 | 66.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6.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七、基金收益 | 67.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7.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八、基金估值 | 68.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8.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六十九、基金分配 | 69.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69.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基金终止  | 70.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0.基金终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一、基金其他 | 71.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1.基金其他: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二、基金附则 | 72.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2.基金附则: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三、基金合同 | 73.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3.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四、基金托管 | 74.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4.基金托管: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五、基金销售 | 75.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5.基金销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六、基金转换 | 76.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6.基金转换: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七、基金费用 | 77.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7.基金费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八、基金收益 | 78.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8.基金收益: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七十九、基金估值 | 79.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79.基金估值: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 八十、基金分配  | 80.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 80.基金分配: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